

2023 年度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委托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等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项目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我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实地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报送。未经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机构负责人：（签字）

王 霞敏

主 评 人：（签字）

徐雪英

参 评 人：（签字）

赵玉华 王 军 于梦倩
范元卿 宋娜娜 赵娜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于梦倩

二级审核：徐雪英

三级审核：赵玉华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		
实施单位：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994.43 万元	
其中：	当年本项目财政拨款 686.04 万元（68.99%）	上年结转 0 万元（0%）
2023 年度实际支出	783.01 万元	
其中：	当年本项目财政拨款 686.04 万元（87.62%）	上年结转 0 万元（0%）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一）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取暖费合规拨付，保障莱山区中小学师生 2023 年度供暖季取暖。 （二）主要指标 （1）成本指标：总成本≤994.43 万元、学校办公取暖费成本≤994.43 万元、各学校办公取暖成本≤33.15 万元； （2）数量指标：惠及学校数≥25 所； （3）质量指标：质量达标率 100%； （4）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5）社会效益指标：有效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 （6）可持续影响指标：有效保障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 （6）满意度指标：家长满意度≥95%、师生满意度≥95%。		
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存在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准确的情况； 2. 资金管理水平有待提升，一是项目支出偏离预算编制、绩效目标，二是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向各学校实际拨付额度依据不明确； 3. 预算编制不准确，需压减预算； 4. 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项目资料未齐全、及时归档。 （二）有关建议 1. 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和水平，规范绩效目标设置； 2. 规范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 3. 规范预算编制，合理压减预算； 3. 规范项目管理，项目资料及时归档。		

四、综合评价得分及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00	11.50	82.14
过程	16.00	8.00	50.00
成本	5.00	5.00	100.00
产出	30.00	30.00	100.00
效益	35.00	35.00	100.00
合计	100.00	89.50	100.00
绩效评价得分：89.50 分 评价结果等级：良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8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	9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0
三、综合评价结论	11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1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一) 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	16
(二) 资金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16
(三) 预算编制不准确，需压减预算	16
(四) 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	17
五、相关建议	17
(一) 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和水平，规范绩效目标设置	17
(二) 规范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	18
(三) 规范预算编制，合理压减预算	18
(四) 规范项目管理，项目资料及时归档	18
附件	19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1）项目立项的环境和条件。

冬季取暖工作事关广大师生身心冷暖，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四十三章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坚持立德树人，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做好 2023 年中小学校冬季取暖工作。

（2）项目总体目标和意义。

足额落实、提前拨付中小学校取暖经费，提前做好冬季取暖准备工作，保障莱山区中小学师生 2023 年度供暖季取暖。

（3）项目立项依据。

①《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科教〔2021〕11 号）；

②《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 号）；

③《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5〕67 号文件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鲁政发〔2016〕1

号);

④《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省以下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9〕2号);

⑤《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发〔2019〕35号)等。

2. 项目内容。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取暖费合规拨付,保障莱山区中小学师生2023年度供暖季取暖。

3. 项目组织管理。

(1) 项目主管部门、主要实施单位及各自职责。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项目的申报、评审等工作,指导、推动、开展和监督项目工作,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按规定对项目资金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严格执行项目资金预算,确保专款专用;按要求报送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对执行情况进行自查,接受监督管理;根据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负责项目预算批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监督,组织实施绩效考评,并负责项目资金拨付工作等。

莱山区各中小学校:负责项目活动的具体实施、款项结算。

(2) 项目具体实施流程和资金拨付流程。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申报项目预算,烟台市莱山区财

政局审核批复、下达指标，将预算资金额度下达至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并由其组织莱山区各中小学校具体实施及款项结算。

4. 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2023 年度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预算 994.43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拨款，2023 年度实际下拨 686.04 万元。

（2）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按照莱山区各中小学校供暖面积测算，综合考虑部分学校按流量结算的实际情况，确定了 2023 年度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的预算分配。

（3）经费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学校办公取暖费实际支付 698.07 万元（该金额已扣减上个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111.70 万元，且包含 2023 年度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50.49 万元），体检费等其他支出实际支付 84.94 万元。其中办公取暖费，2023 年度供暖季供暖支出合计 759.28 万元，上个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111.70 万元，本项目经费支付 601.10 万元，生均公用经费及其他资金支付 96.97 万元，2023 年度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50.49 万元；本项目经费支付体检费等其他支出 84.94 万元，其中体检费 75.27 万元（表 1-2 未加粗部分）、其他支出 9.67 万元

(表 1-2 加粗部分)。明细情况见下表 1-1、表 1-2。

表 1-1 学校办公取暖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	上个供暖季 结束后供暖 账户余额	2023 年本 项目资金支 付金额	2023 年生 均公用经 费、其他资 金支付金额	2023 年供 暖季实际支 出金额	2023 年 供暖季结 束后供暖 账户余额	供暖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实验小学	-	29.18	2.36	31.54	-	烟台东昌供热 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实验小学 (万光校 区)	13.87	16.82	-	22.09	8.60	烟台清泉实业 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四实验 小学	12.50	22.00	3.00	35.79	1.71	烟台清泉实业 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三实验 小学	10.14	21.00	-	24.97	6.16	烟台清泉实业 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八小学	-	30.50	5.45	35.95	-	烟台东昌供热 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二实验 小学	-	25.87	13.05	38.92	-	烟台市热力有 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冶 头小学	-	3.50	0.71	4.21	-	烟台逢润供热 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五小学	16.15	30.00	-	38.79	7.36	烟台东昌供热 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官庄小学	-	5.70	0.69	6.39	-	烟台东奥天成 新能源有限责 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朱堪堡小 学	-	5.20	0.03	5.23	-	烟台东奥天成 新能源有限责 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九小学	-	25.50	-	25.50	-	烟台东昌供热 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七小学	-	28.00	4.94	28.95	3.99	烟台东昌供热 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石明小学	-	30.87	0.04	30.91	-	烟台东昌供热 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上个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2023 年本项目资金支付金额	2023 年生均公用经费、其他资金支付金额	2023 年供暖季实际支出金额	2023 年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供暖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东风岭小学	-	11.80	1.73	13.53	-	烟台东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永铭中学	-	72.00	7.73	79.73	-	烟台东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大学附属中学（附小）	-	32.40	-	30.73	1.67	烟台清泉实业有限公司
烟台大学附属中学（六小）	17.95	10.00	-	15.35	12.60	烟台清泉实业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初家中学	5.82	15.00	-	18.37	2.45	烟台东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第一初级中学	14.05	27.10	5.03	46.19	-	烟台东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院格庄初级中学	-	53.20	12.96	66.16	-	烟台东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中学	21.22	41.46	2.00	61.15	3.53	烟台清泉实业有限公司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观海校区）	-	27.00	0.67	98.81	2.42	烟台清泉实业有限公司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滨海校区）	-	37.00	-			烟台清泉实业有限公司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金滩校区）	-	-	36.56			烟台清泉实业有限公司
合计	111.70	601.10	96.97	759.28	50.49	

表 1-2 体检费等其他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单位	支付摘要	2023 年本项目资金支付金额
烟台市莱山区实验小学	支付实验小学教师体检费	46,838.00

单位	支付摘要	2023 年本项目资金支付金额
烟台市莱山区实验小学	支付实验小学教师体检费	58,762.00
烟台市莱山区第四实验小学	四实小体检费	37,55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三实验小学	三实小体检费	16,14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八小学	八小支付教师体检费用	50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八小学	付八小教师体检费用	21,00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二实验小学	二实小转账付教师查体费	51,745.00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冶头小学	冶小教师体检费	6,45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五小学	第五小学教师体检费	23,820.00
烟台市莱山区官庄小学	官庄小学 2023 年教师体检费	18,060.00
烟台市莱山区朱堪堡小学	转账付朱小 2023 年教师体检费	7,84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九小学	九小 23 年教师体检费	22,80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七小学	付七小教师体检费	22,017.00
烟台市莱山区石明小学	石明小学体检费	9,300.00
烟台市莱山区东风岭小学	付东风岭小学 2023 年体检费	24,000.00
烟台永铭中学	永铭中学支付 2023 年教师体检预付款	11,220.00
烟台永铭中学	永铭中学转账支付教师体检费	73,480.00
烟台大学附属中学	附小教师查体费	70,532.00
烟台市莱山区初家中学	付教师体检费	47,00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一初级中学	第一初中转账付 2022 年教师查体费	52,800.00
烟台市莱山区院格庄初级中学	院格庄中学 2022 体检费	16,359.00
烟台市莱山区院格庄初级中学	院格庄中学 2022 体检费	27,531.00
烟台市莱山区院格庄初级中学	电汇院格庄幼儿园教师体检费	4,500.00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	实验中学付爱康国宾体检费	82,44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四实验小学	莱山区第四实验小学校方责任险	284.16
烟台市莱山区第四实验小学	莱山四实小饮水机保养维修费用	4,318.00
烟台市莱山区第四实验小学	11 月电费	1,147.84
烟台市莱山区第三实验小学	综合实践材料	86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三实验小学	三实小审计费	8,000.00

单位	支付摘要	2023 年本项目资金支付金额
烟台市莱山区第八小学	八小转账支付审计费用	7,500.00
烟台市莱山区第二实验小学	代还公务卡付二实小电费（预交）	55.00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冶头小学	冶头小学付教育文摘费用	1,560.00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冶头小学	冶头小学付山东青年报等费用	156.00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冶头小学	冶头小学付充电线费用	34.78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冶头小学	冶头小学付碳粉、跳绳等费用	99.22
烟台市莱山区第五小学	支付维修用各种材料费用	4,180.00
烟台市莱山区官庄小学	转账付官庄小学 11 月劳务费	662.19
烟台市莱山区官庄小学	代还公务卡付楷书字帖款	277.81
烟台市莱山区朱堪堡小学	转账付王传乐校长离任审计费	8,000.00
烟台市莱山区朱堪堡小学	转账付朱小第四季度校园维修费	160.00
烟台大学附属中学	附小乐团设备采购及服务	5,868.00
烟台市莱山区院格庄初级中学	3700072674374 预交 12 月电费	1,110.00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中学	12 月电费 4	2,874.04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中学	艺术节活动展示费	1,900.00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中学	解甲庄电路维修款	27,000.00
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中学	12 月教学资料费	3,700.00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	实验中学付扫雪工具	4,061.38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	金滩还周晓峰公务卡付车海明周晓峰体育老师服装费	1,000.00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	金滩还周晓峰公务卡付计算机摄像头	3,000.00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	实验中学还周晓峰公务卡付三校区足球服	7,548.62
烟台莱山实验中学	金滩还周晓峰公务卡付防滑地毯	1,350.00
合计		849,391.04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取暖费合规拨付，保障莱山区中小学师生

2023 年度供暖季取暖。

2.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总成本 $\leq$ 994.43 万元、学校办公取暖费成本 $\leq$ 994.43 万元、各学校办公取暖成本 $\leq$ 33.15 万元;

(2) 数量指标: 惠及学校数 $\geq$ 25 所;

(3)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4)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

(7)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geq$ 95%、师生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实施绩效评价, 深入了解资金使用状况和效益发挥情况, 综合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找出存在问题和原因, 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 为下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参考和依据。

2. 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3 年度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 (994.43 万元) 的使用绩效; 评价范围包括 1 个部门, 1 个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范围为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涉及预算资金 994.43 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 100%,占资金总额比例为 100%。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1. 评价思路。

评价组获取项目相关资料,与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充分沟通,详细捋顺项目全貌,综合分析,明确本项目需要重点关注的方面,明确本次绩效评价重点并设计绩效指标,指标设置全面、细化、量化、可衡量。

通过绩效评价,掌握项目立项、资金投入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等情况,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立项投入、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等改进项目的具体建议,为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政策制定及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2. 评价重点。

(1) 项目前期决策手续是否完善、预算分配额度测算是否充分合理;

(2) 项目资金是否设置绩效目标表,指标设置是否全面、细化、量化、可衡量;

(3) 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业务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档

案资料是否及时、完整归档;

(4) 项目结算手续是否完备, 是否按照约定时间完成;

(5) 项目实施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等。

3.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组紧扣市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部门职责和履职目标, 对 2023 年度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的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综合分析, 确定评价重点, 依据烟莱财〔2020〕43 号、烟莱财〔2022〕42 号和烟莱财〔2023〕3 号等文件, 编制了本次绩效指标评价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分 3 级, 设一级指标 5 项: 决策 (14)、过程 (16)、成本 (5)、产出 (30)、效益 (35), 下设二级指标 11 项、三级指标 20 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设置、指标解释、评价标准等详见附件 1。

4. 评价等级。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规定, 绩效评价结果总分设置为 100 分,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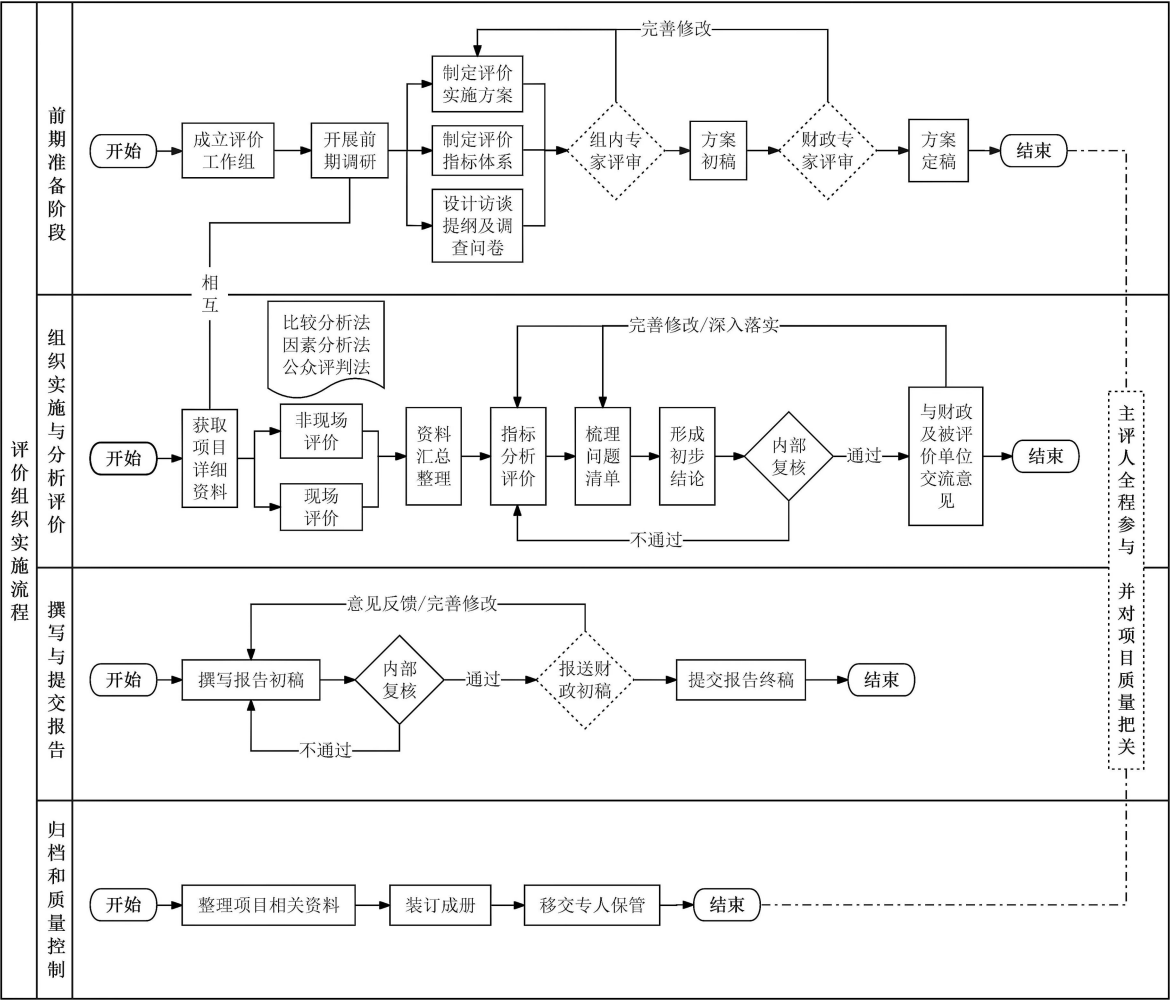


图 2-1 评价组织实施流程图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评价组设计并通过专家咨询论证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资料，评价组对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9.50 分，评价结论为“良”，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	评价得分	得分率 (%)
1. 决策	14.00	11.50	82.14
2. 过程	16.00	8.00	50.00
3. 成本	5.00	5.00	100.00
4. 产出	30.00	30.00	100.00
5. 效益	35.00	35.00	100.00
合 计	100.00	89.50	100.00
绩效评价等级		良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1.50 分，得分率 82.14%。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3-2 所示：

表 3-2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14 分）	项目立项（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3.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3.00	100.00
	绩效目标（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1.00	50.00
		绩效指标细化程度	1.00	1.00	100.00
		绩效指标量化程度	1.00	1.00	100.00
	资金投入（4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1.00	50.00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性	1.00	0.50	50.00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性	1.00	1.00	100.00
合计			14.00	11.50	82.14

项目立项方面，立项依据充分、必要、合理，与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

部相关项目无重复；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方面，项目设置了“通过完成学校办公取暖费合规拨付，保障学生冬季取暖”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与2023年莱山区中小学校冬季供暖实际工作内容紧密相关，指标设置均分解细化，但项目数量指标“惠及学校数”的指标值“ ≥ 30 所”设置高于项目涉及莱山区中小学（按校区计）总数量，高于正常业绩水平，绩效目标设置也未考虑各学校供暖账户已有余额，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994.43万元不够匹配。

资金投入方面，项目预算按照学校取暖面积测算，并综合考虑了部分学校按照流量结算的实际情况，根据各学校取暖面积确定项目的资金分配，但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未考虑各学校供暖账户已有余额合计111.7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金额差异较大，预算编制不准确。

2. 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16分，评价得分8.00分，得分率50.00%。具体得分情况如表3-3所示：

表 3-3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过程（16分）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2.00	0.00	0.00
		预算执行率	2.00	2.00	100.00

续前页	续前页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0.00	0.00
	组织实施（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2.00	50.00
合计			16.00	8.00	50.00

资金管理方面,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资金到位率 68.99%,预算执行率 100%,但实际支出资金中包含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详见正文表 1-2 加粗部分。

制度设计方面,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制定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制度执行方面,项目执行符合《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校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新学期学习取暖保障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充分落实到位,但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向各学校实际拨付款项并未按照预算编制中各校金额占比,而是考虑各校其他资金情况调整拨付,拨付依据不明确,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未将项目资料齐全、及时归档,评价过程中部分资料为部门现从各学校收集。

3. 项目成本情况。

成本指标从成本管理一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3-4 所示:

表 3-4 成本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成本（5 分）	成本管理（5 分）	成本节约率	3.00	3.00	100.00
		成本可控性	2.00	2.00	100.00
合计			5.00	5.00	100.00

该项目实际支出未超预算,项目支出过程控制在预算实际拨

付以内，成本整体可控。

4.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3-5 所示：

表 3-5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产出（30 分）	产出数量（12 分）	惠及学校数量完成率	12.00	12.00	100.00
	产出质量（8 分）	质量达标率	8.00	8.00	100.00
	产出时效（10 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0	10.00	100.00
合计			30.00	30.00	100.00

产出数量方面，项目实际惠及学校数量（学校含多个校区的，按校区数量计入） ≥ 25 所，惠及学校数量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方面，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供暖季存在供暖温度不达标等质量情况，质量达标率 100%。

产出时效方面，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未影响供热公司正常开展供暖。

5.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3-6 所示：

表 3-6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效益（35 分）	社会效益（25 分）	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	25.00	25.00	100.00

续前页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0	10.00	100.00
合计			35.00	35.00	100.00

项目实施有效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根据调查问卷统计分析结果，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geq 95\%$ ，详细分析见附件3满意度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

项目数量指标“惠及学校数”的指标值“ ≥ 30 所”设置高于项目涉及莱山区中小学（按校区计）总数量，高于正常业绩水平。

（二）资金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项目支出偏离绩效目标，评价过程中发现9.67万元为维修费、办公费等与项目无关的内容，详见表1-2加粗部分。二是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向各学校实际拨付并未按照预算编制中各校金额占比，而是考虑各校其他资金情况调整拨付，拨付依据不明确。

（三）预算编制不准确，需压减预算

一是项目实际支付金额783.02万元，年初预算金额994.43万元，差异211.41万元，差异金额较大，预算编制不准确，需压减预算。前述项目实际支付金额783.02万元包含2023年度学校办公取暖费实际支付698.07万元（该金额已扣减上个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111.70万元，且包含2023年度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50.49万元）、体检费等其他支出实际支付84.94

万元。其中办公取暖费，2023 年度供暖季供暖支出合计 759.28 万元，上个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111.70 万元，本项目经费支付 601.10 万元，生均公用经费及其他资金支付 96.97 万元，2023 年度供暖季结束后供暖账户余额 50.49 万元；本项目经费支付体检费等其他支出 84.94 万元，其中体检费 75.27 万元、其他支出 9.67 万元。

二是《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 号文件规定“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由中央与地方按规定比例分担，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具体支出范围包括：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与生均公用经费关于取暖费存在预算重叠问题，预算编制不准确，需压减预算。

（四）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未将项目资料齐全、及时归档，评价过程中部分资料为部门现从各学校收集。

五、相关建议

（一）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和水平，规范绩效目标设置

建议加强绩效培训，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和，绩效指标可参照《烟台市莱山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

相关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特点具体设置，指标值的设置应在可实现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以充分发挥绩效指标对预算管理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

（二）规范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无特殊情况应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具体实施，充分发挥预算编制的准绳作用，确需调整时应经过适当的审批手续并过程留痕。

（三）规范预算编制，合理压减预算

一是建议结合供暖季结束后各中小学校供暖账户已有余额调整预算资金额度，按流量结算供暖支出的学校可充分参考历史结算金额情况，避免过多安排预算，实现对预算的精细化管理。

二是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与生均公用经费均可用于取暖费支出，对于专项资金用途趋同、政策交叉、范围重叠的，应当整合，明确划分各项资金支出范围及标准。

（四）规范项目管理，项目资料及时归档

强化项目管理，项目结束后应将项目资料齐全、及时归档。

- 附件：1.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表
3. 满意度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4. 问题清单
5.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6.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8. 专家意见书
9.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附件 1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决策 (14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上述 5 项均符合得 3 分，每有一处不符扣 0.6 分。	项目立项相关政策文件、部门职责、部门预算公开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上述 3 项均符合得 3 分，每有一处不符扣 1 分。	项目立项相关资料、决策会议纪要等
	绩效目标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设置绩效目标或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实际内容紧密相关；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上述 4 项均符合得 2 分，第①项不符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其余有一处不符扣 0.5 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预算批复资料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续前页	续前页	绩效指标细化程度（1分）	评价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指标是否在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方面均具体分解细化。均具体分解细化得1分，每有一处未具体分解细化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设定相关指导文件等
		绩效指标量化程度（1分）	评价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项目绩效指标的指标值设定均清晰、可衡量得1分，每有一处不清晰或者不可衡量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设定相关指导文件等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上述4项均符合得2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5分。	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测算相关资料等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性（1分）	评价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资金分配依据不够充分得0.5分，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得0分。	预算资金分配测算相关资料等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性（1分）	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且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二者仅有一符合得0.5分，均不符合得0分。	预算资金分配测算相关资料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当资金到位率为100%时得2分，每降低1%（不足1%按1%计算）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指标文件、明细账、会计凭证等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评价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当预算执行率为100%时得2分，每降低1%（不足1%按1%计算）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当预算执行率<80%时，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指标文件、明细账、会计凭证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对项目资金是否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是否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评价。	资金不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4分，每存在一处不合规支出扣0.5分，扣完为止。	明细账、会计凭证、结算明细等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评价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上述4项均符合得4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25%权重分。	项目相关管理制度等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评价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上述4项均符合得4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25%权重分。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成本 (5分)	成本管理 (5分)	成本节约率 (3分)	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0%时得3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等
		成本可控性 (2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成本是否可控，是否采取科学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实施过程中成本可控，且采取科学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得2分；采取了成本控制措施，且成本基本可控，得1分；否则得0分。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等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惠及学校数量完成率 (12分)	项目实际惠及学校数量与计划惠及学校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惠及学校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惠及学校数量完成率=(实际惠及学校数量/计划惠及学校数量)×100%，计划惠及学校数量(学校含多个校区的，按校区数量计入)设为25所，指标得分=惠及学校数量完成率×指标分值12，得分不超过12分，当惠及学校数量完成率<80%，该三级指标不得分。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等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2023年供暖季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学校认可)的服务数量。 当质量达标率=100%时得8分，质量达标率每下降1%(不足1%按1%计算)扣2%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过程材料、基础数据等
	产出时效 (10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分)	项目资金实际拨付时间与计划完成拨付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拨付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在计划时间内得10分，每超出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效益 (35 分)	社会效益 (25 分)	促进教育 均衡和优 质发展 (25 分)	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有效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得 25 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等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 分)	师生及家 长满意度 (10 分)	考察师生及家长对项目的满意度。	结合问卷调查情况进行分析，满意度 $\geq 95\%$ 得 10 分，每降低 1%（不足 1%按 1%计算）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附件 2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过程
决策 (14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3	3.00	100.00	1. 项目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四十三章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加大教育经费投入，改革完善经费使用管理制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等相关内容； 2. 项目由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主管并实施，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3. 该项目经费由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拨款，用于保障全区中小学学校办公取暖，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4. 该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	3	3.00	100.00	1. 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文件精神及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安排，统筹考虑上年度工作实际支出、本年度实际需要、工作职能及实际情况，由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编制本项目年度支出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分配方案等，经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按照区财政统一安排的编报时间及要求上报，符合规定的程序要求； 2. 项目审批符合相关要求； 3. 该项目事前经过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 分。
	绩效目标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2	1.00	50.00	1. 项目设置了“通过完成学校办公取暖费合规拨付，保障学生冬季取暖”的绩效目标； 2. 该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紧密相关； 3. 项目数量指标“惠及学校数”的指标值“ ≥ 30 所”设置高于项目涉及莱山区中小学（按校区计）总数量，高于正常业绩水平； 4. 绩效目标设置未考虑各学校供暖账户已有多余额，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 994.43 万元不够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过程
续前页	续前页	绩效指标细化程度 (1分)	1	1.00	100.00	项目设置了3项成本指标、3项产出指标、2项效益指标、2项满意度指标，均分解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分。
		绩效指标量化程度 (1分)	1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绩效指标及其指标值等设定均清晰、可衡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2	1.00	50.00	项目预算按照学校取暖面积测算，并综合考虑了部分学校按照流量结算的实际情况，但预算编制未考虑学校供暖账户已余额111.7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金额差异较大，预算编制不准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分。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性 (1分)	1	0.50	50.00	项目根据各学校取暖面积确定了项目的资金分配，但是资金分配未考虑各学校供暖账户已余额，依据不够充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0.5分。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性 (1分)	1	1.00	100.00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下达2023年莱山区预算的通知》（莱财预指字〔2023〕1号）批复该项目预算994.43万元，各学校按照实际建筑面积分配，设置合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过程
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2	-	-	根据指标文件、财务资料等，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 994.43 万元，全部来源于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拨款，2023 年度拨款并支付 686.04 万元，该项目资金到位率 68.99%。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0 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2	2.00	100.00	该项目 2023 年度预算到位数 686.04 万元，预算执行数 686.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	-	-	通过会计凭证、结算资料等，实际支出包含了电费、维修费等 8 处以上与项目无关的内容，偏离预算绩效目标，详见正文表 1-2。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0 分。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4	4.00	100.00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制定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4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4	2.00	50.00	1. 项目执行符合《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校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新学期学习取暖保障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 2. 项目预算 994.4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86.04 万元，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向各学校拨付并未按照预算编制中各校金额占比，而是考虑各校其他资金情况调整拨付，拨付依据不明确。 3.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未将项目资料齐全、及时归档，评价过程中部分资料为部门现从各学校收集； 4. 项目实施的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过程
成本 (5 分)	成本管理 (5 分)	成本节约率 (3 分)	3	3.00	100.00	该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 分。
		成本可控性 (2 分)	2	2.00	100.00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实际拨付以内，成本可控。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 分。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12 分)	惠及学校数量 完成率 (12 分)	12	12.00	100.00	本项目实际惠及学校数量（学校含多个校区的，按校区数量计入） ≥ 25 所。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2 分。
	产出质量 (8 分)	质量达标率 (8 分)	8	8.00	100.00	项目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供暖季存在质量不达标的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产出时效 (10 分)	资金拨付及 及时性 (10 分)	10	10.00	100.00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未影响供热公司正常开展供暖。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过程
效益 (35分)	社会效益 (25分)	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 (25分)	25	25.00	100.00	项目有效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5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分)	师生及家长 满意度 (10分)	10	10.00	100.00	评价组通过对学校师生、家长开展问卷调查，收集有效问卷满意度均为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分。
合计			100	89.50	89.50	

注：“评价依据”列次中字体加粗内容为扣分项。

附件 3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报告

评价组通过向莱山区中小学校师生及家长发放问卷调查，最终获得有效问卷 114 份，问卷具体分析如下：

一、问卷问题

1. 您或孩子所在学校？ [填空题]

2. 您的身份是以下哪种？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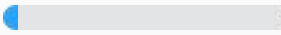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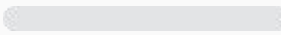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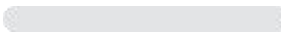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学生	0	0%
B、教职工	71	62.28%
C、家长	43	37.7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4	

3. 您对供暖期室内温度是否满意？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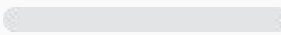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107	93.86%
B、满意	6	5.26%
C、一般	1	0.88%
D、不满意，原因（请标注）	0	0%
E、非常不满意，原因（请标注）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4	

4. 您对供暖设施在冬季的运行情况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非常满意	107	 93.86%
B、满意	6	 5.26%
C、一般	1	 0.88%
D、不满意，原因（请标注）	0	 0%
E、非常不满意，原因（请标注）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4	

5.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是否为广大师生创造了一个温暖、舒适的教育教学环境？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114	 100%
B、否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4	

6. 您对本项目实施还有哪些意见、建议？ [填空题]

二、满意度分析

问题 3、问题 4、问题 5 参与满意度计算。经统计，问题 3 的满意率为 98.25%，问题 4 的满意率为 98.25%，问题 5 的满意率为 100.00%，赋予问题 3、问题 4、问题 5 相同权重，按照加权平均的计算方式得出满意率为 98.83%。

附件 4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一、绩效目标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数量指标“惠及学校数”的指标值“ ≥ 30 所”设置高于项目涉及莱山区中小学（按校区计）总数量，高于正常业绩水平。
	2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设置未考虑各学校供暖账户已有余额，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 994.43 万元不够匹配。
二、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预算编制未考虑学校供暖账户已有余额 111.70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金额差异较大，需压减预算。
	2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分配未考虑各学校供暖账户已有余额，分配依据不够充分。
	3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际支出包含了电费、维修费等与项目无关的内容，偏离预算及绩效目标。
	4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向各学校实际拨付并未按照预算编制中各校金额占比，而是考虑各校其他资金情况调整拨付，拨付依据不明确。
三、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未将项目资料齐全、及时归档，评价过程中部分资料为部门现从各学校收集。
备 注：无			

附件 5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预算（万元）	994.43
资金涉及区市个数	1
项目个数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项目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94.43
现场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比率（%）	100%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68.9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	100%
截至评价基准日预算执行率	100%

附件 6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金额(A)	执行金额(实际支出)(B)	执行率(=B/A)					
1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	994.43	686.04	686.04	686.04	100%	89.50	良	①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存在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准确的情况； ②资金管理水平有待提升，一是项目支出偏离预算编制、绩效目标，二是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向各学校实际拨付额度依据不明确； ③预算编制不准确，需压减预算； ④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项目资料未齐全、及时归档。	①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和水平，规范绩效目标设置； ②规范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 ③规范预算编制，合理压减预算。 ④规范项目管理，项目资料及时归档。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附件 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办公取暖费等运行补充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4.43	
			其中：财政拨款	994.4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学校办公取暖费合规拨付，保障学生冬季取暖。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994.43万元	本项分值10分。项目总成本未超预算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学校办公取暖费成本	≤994.43万元	本项分值5分。学校办公取暖费成本未超预算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各学校办公取暖成本	≤33.15万元	本项分值5分。各学校办公取暖成本未超预算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校数	≥25所	本项分值15分。实际惠及学校数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惠及学校数/计划惠及学校数*分值。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本项分值15分。配套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不足1%按1%计算）扣2%权重分，扣完为止。

续前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续前页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本项分值 10 分。项目资金足额拨付及时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下降 1%（不足 1%按 1%计算）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	有效促进	本项分值 10 分。项目有效促进教育均衡和优质发展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	有效保障	本项分值 10 分。项目有效保障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本项分值 5 分。家长满意度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下降 1%（不足 1%按 1%计算）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师生满意度	≥95%	本项分值 5 分。师生满意度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下降 1%（不足 1%按 1%计算）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附件 8

专家意见书

一、分项意见

1. 问题建议分析条理性不足，建议重新梳理；
2. 评价局限性不完整，据实全面补充。

二、总体意见

详见分项意见。

三、存在问题及分析

详见分项意见。

四、意见建议

详见分项意见。

专家组： 

2024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9

学校办公取暖等运行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业资格等	职务	工作职责
1	徐雪英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主评人	负责组织评前调研、方案制定、专家评议，安排项目组成员的分工，保持与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沟通协调，控制项目实施进度，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予以指导，组织撰写报告并负责质量控制等。对工作方案、工作底稿、评价报告等进行审核、复核。
2	赵玉华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复核人	
3	王军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项目小组负责人	负责并参与评前调研、方案制定、指标研制、资料分析和报告撰写等。
4	于梦倩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项目小组负责人	
5	范汇卿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项目小组负责人	
6	宋军娜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项目助理	负责现场资料收集、社会调查、工作底稿记录等。
7	赵娜	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项目助理	
8	吕游	烟台市审计局	高级审计师	外聘专家	协助指导方案设计、指标体系设定，确保指标体系客观合理，协助指导评价报告的撰写。
9	杨阿燕	山东省海洋集团烟台公司	高级会计师	外聘专家	